

开篇语

请慢下来

都说现在是个快读时代，“低头族”遍地都是，又说现在的阅读是碎片式阅读，在快和碎的环境下，我们的头脑里也是一地的鸡毛，我们只是了解了当下正在发生的事，知道后就忘记了，有的人忙得忘记了自身的存在。

在我们快速奔跑的时候，其实内心是渴望慢下来的，甚至于停下，手捧一杯热茶或咖啡，看看风景，读书、看报，然后整理一下内心，才又有了重新出发的力量。我们在此时推出爱晚亭副刊就是意在为读者奉上一道清茶，让匆忙的脚步慢下来，能让你暂时“拔掉电源”，舒缓身心。

我们欢迎你的投稿：sxdsbk@163.com

说古今

穿越到古代户口咋解决

穿越剧看多了的同学，总是会时不时开个脑洞：我们现代人拥有那么多古人掌握不了的历史、科技、文化知识，穿越到过去混得好那还不是必然的事情。

呢……梦想很丰满，现实却总是很骨感，伸耳朵过来，我悄悄告诉你一句话：“傻孩子，电视里都是骗人的。”

咱就说一件事，你穿回去，户口咋解决？

户口，不是现代人的专利。从秦时起，便有“什伍连坐”的户籍制度，至唐时，我们的户籍制度已经完备到爆了。因为户籍的数量是征税的标准，所以朝廷一向查得清清楚楚。

有人就要说了，那岂不是

穿越过去没个活的啦！其实也不尽然。有俗谚云：钱能通神，便是古今一理。若是穿越者身上有足够的银钱，或者结交某位乡绅，由他传话传钱给县太爷，不打板子落个户的可能性还是有的。

但凡还有点野心的穿越者，你的籍贯出身可并不是那么经得起推敲的。所以千万要夹起尾巴做人，可不敢嚣张。一旦发生情况，你的户籍就绝对是软肋，一个来历不明的人，还敢入朝当官，简直是欺君，结局是什么自己想吧！

如果你和作者我一样是个妹子，若是你觉得自己虽然没户口，但有能力做个名震江南的名妓，俘获几个才子或者宋徽宗……如果姑娘你这么有志气，那我不妨告诉你，有种东西，叫妓籍。 ■康少琼

喜阅读

爱书之人，必爱《岛上书店》

《岛上书店》是本什么书？

在一座与世隔绝的小岛上有家书店，书店老板名叫A.J. 费克里，怀孕两个月的妻子发生车祸身亡后，在一个醉酒之夜，家中唯一值钱的珍本书被偷了，人生陷入僵局。一个神秘意外的“爱的包裹”——一个弃婴拯救了他，使他重燃生活的希望，并与周围世界和解，甚至与和自己拥有糟糕境遇的图书推销员再次步入婚姻殿堂，最后在幸福中离世。

全书从头到尾没有一页不是

关于书的，书店、书店老板、出版社业务员、写书的作者、失窃的书，还有无数的书名贯穿全书，甚至每个章节的题记都是A.J. 费克里的读书笔记和书评摘记，他遇到任何人，向警察报警、和女人约会也好，聊的永远是书。

但就是这样一本非知名作家写的老掉牙情节、充满浓浓呆子气味的小说，在过去一年里，已经疯狂席卷英国、德国、法国、西班牙等25国，创下了出版史上全球化最快的畅销纪录。 ■袁子

爱燃烧

明天跑步去

在美国买的总统慢跑鞋到了，它有着良好的减震功能。

我一向不大喜欢跑步和快走锻炼，它不像游泳等运动，技巧可以不断提升；也不像球类等竞技运动，可以激发求胜的兴趣；它甚至不如爬山，缺少最终那一览众山小的成就感。跑步变化少，相当单调无聊又耗时间。

昆明恐怖袭击带来的打击和创伤改变了我的想法，任何突发危险的现场，无关人员要迅速判明情况快速撤离。

快速撤离？我的左腿膝关节半月板运动损伤，走路无碍，跑起来就成了拉拉腿。

有则童话故事如是讲：一群食

草动物在吹牛，这个说，自己蹄子坚硬，遇到食肉动物时可以踢死它；那个说，我有锐利的尖角会顶死它。只有弱小的兔子被大家嘲笑，除了快速逃跑别无良策。突然传来一声狼嚎，所有的动物四散奔逃。

中国人饮食结构主要是谷物蔬菜，某种意义上似应归结于食草动物，而食草动物最关键的本领就是快速逃生。

天助自助者。鞋后跟上没有了USA标记的990升级版，鞋底似乎更软些，世界顶级的缓震鞋或许会减小对膝盖的冲击损伤，可能帮助我劫后余生卑微地活着。

明天，冲开雾霾跑步去！

■夕阳牧童

惊呆了

唐代称父亲为“哥哥”

“哥”，外来语，起初写作“歌”。唐代称“父亲”为“哥”。

《旧唐书·王珣传》：玄宗注曰：“四哥仁孝，同气惟有太平”，睿宗行四故也。

敦煌石室发现的句道兴《搜神记》：“年始五岁，乃于家啼哭，

唤歌歌娘娘。”“歌歌”（父亲）是唐代早期的写法。

这个习惯直到元代还存在。元曲《墙头马上》：“我接爹爹去来……你哥哥这期间未是他来时节”。这里“爹爹”和“哥哥”都是指“父亲”。 ■周有光

浮石绘



不知世态炎凉哪懂人间冷暖。 浮石作

中国这个人情社会，行走江湖没有才能是不行的，光有才能是不够的。比如说，我们都年轻过，那时候最容易犯的错误是不知天高地厚、眼高手低，一不顺心便时刻感受到怀才不遇的悲愤。而另外一些同样年轻的人，却似乎总能左右逢源。究其原因，无非是前一种人太过清高，宁愿吃亏也要讲所谓的自尊心；而后一种人则往往懂得对权贵趋炎附势、百般奉承。前一种人也许会加倍努力、苦练内功，终于出人头地。后一种人也会“自我激励”——大丈夫能屈能伸、小媳妇要能熬成婆。于是乎，就有了长江前浪后浪……

我猜想，所谓人走茶凉之世态炎凉的感慨，最容易从那些曾经一呼百应、唯马首是瞻的人嘴里、心里发出。在我看来，这种人真的不识时务，天真得可笑。你以为你是谁？不能也太把自己当一根葱了。

打心眼里觉得，世态炎凉就应该是一种新常态。知道别人的甘苦，更知道自己的甘苦，会让我们活得自在很多。 ■浮石

世态炎凉是种新常态

（浮石，画家、影视编剧、小说家。以长篇小说《青瓷》知名中外。）

非常道

临摹对象

我爸从去年开始学会了任性。为题词好看开始练字，毛笔摸久后，突然就唤醒了少年时的画家梦。把该写的小说和剧本搁到一边，一门心思开始画画。

画得走火入魔的程度不亚于当年为玩网游夜不归宿的我。清早起床到深夜睡下，不提醒可以油盐不进。刚开始先临摹，拉回家一车一车的美术书，国画油画简笔画、写意素描和工笔。不久便有一个发现——那些古今中外活着死去的画家没有一个够资格当他的老师，但随便跳入眼帘的一幅画、一个景——包括出门看见的新奇事，网上读到的有趣的事，甚至连我那刚读小学一年级的老弟写的课堂作业，都有可能让他内心叫好，只因为那些东西可以勾起他的奇思妙想。原来他不是以人为

师，而是以画以自然以社会为师、为营养。他的画离不开他的话。他的话才是他想与人与自然与社会沟通的东西，他不过是把画当成了一个承载自己的思想与人生感悟的载体。

有几个画家是这么玩的？

这却使他有了十足的自信。哲学是他的专业，文学是他借以成名的行当，而所谓的绘画技巧，据他自己说小时候就爱画画，后来做了十多年的艺术拍卖，既看过猪跑也吃过猪肉。这不是吹的。现在，喜欢我画的画的人越来越多。那种喜欢不是对小鲜肉的喜欢，而是对乡里腊肉的喜欢——不肥不腻，除了具有令人舌生津的人间烟火味，似乎还有令人不知深浅的诗意禅境。我爸的画总是给人以亲和力，或让你莞尔一笑，或让你内心里格登

一下然后开始思考，像他的小说《青瓷》一样，自然而然地流露着一种浑厚或混沌的力量，你要是没有同样丰厚的人生历练，它甚至有可能被你不屑与轻意放过。

我慢慢开始越来越了解我爸，就像他随着我长大越来越了解我一样。

他越了解我越欣喜我的进步，而我越了解他越明白孩子是父母的镜子，我们生来就在copy，继承和模仿。

最近我越来越喜欢用“去做你喜欢的事”和“如果你想做，现在开始并不晚”激励自己和旁人。而每次都骄傲地用我爸来做最有力的佐证：他今年已经五十几岁了，却只用一年时间（当然也可以说用一辈子的时间）成了一个画家。

■胡嘉乐（浮石女儿）